

# 环境卫生保洁作业承包协议书

甲方：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五里店街道办事处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五里店街道五里店270号  
法定代表人： 杨继军

乙方： 北京环科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马家堡路63号院北侧房屋二层-598  
法定代表人： 程恺



为适应首都城市环境和改革发展的需要，推进五里店街道社区清扫保洁服务规范化、标准化、进一步提高社区环境卫生质量，为辖区单位和居民创造良好的工作和生活环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本着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的基础上，签订如下承包合同：

承包期限：2026年2月10日至2027年1月9日。

### 一、乙方承包的工作项目

1、乙方负责五里店街道大气精细化治理、环境卫生及保洁工作，包括清扫保洁、绿地保洁、捡拾白色垃圾及杂物、果皮箱清掏擦拭、垃圾收集清运、网格案件处理、落叶清扫清除、小广告清除、扫雪铲冰、洒水降尘、及时清理雨篦里的杂物、责任范围内垃圾渣土清理整治、节假日环境保护、各级检查环境保护、各级特勤环境保护及其他重大政治任务、重要活动等事项的环境卫生保障。市区出台新的检查考核标准，则参照新标准执行。

2、乙方承包范围、点位及工作量见附件一。

3、辖区环境整治及应急保障。

### 二、承包费用及合同款的支付

1、承包范围包括 118 处 142461 平方米街巷胡同，承包金额预计为 1048643.03元，最终结算以财政实际拨付资金情况，按月计算，每月为95331.18元。

2、承包费用实行包干制，包含但不限于工作站租赁费、水电费、员工工资、劳保和社会保险等乙方履行本合同所需全部费用，乙方应按期足额向员工发放工资并缴纳社会保险，乙方保证受雇人员工资不低于北京市最低工资标准。因工伤或非工伤等意外事故、拖欠工人工资及其他福利待遇等劳动、劳务纠纷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3、合同签订后甲方按季度支付乙方承包费用，每季度根据考核上季度保洁情况拨付本季度的承包费用，乙方应在收款后3日，给甲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

### 3.1乙方户名、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

户名：北京环科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寿寺支行

账号：2000 0101 5235 0018 1248 566

### 三、甲方的权利义务

1、在承包期内，甲方按时支付乙方的承包费用，不得拖欠。

2、甲方按作业标准要求给乙方相应的指导和培训。

3、甲方有权对乙方作业质量、文明、安全作业情况进行定期检查考评、督导。检查考评结果作为发放给乙方承包费用的依据。



4、甲方有权对乙方作业质量进行评估、扣款。

5、遇重大活动或检查突击任务需要时，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做好重点保洁保障工作。

6、甲方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 四、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向甲方提供清扫保洁承包资质证明，并将资质证明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交予甲方留存，不得分包或转包。

2、乙方必须按照甲方作业标准、认真做好清扫保洁、绿地保洁、捡拾白色垃圾及杂物、果皮箱清掏擦拭、垃圾收集清运、网格案件处理、落叶清扫清除、小广告清除、扫雪铲冰、及时清理雨篦里的杂物、责任范围内垃圾渣土清理整治、节假日环境保障、各级检查环境保障、各级特勤环境保障及其他重大政治任务、重要活动等事项的环境卫生保障，确保作业质量；乙方每日清扫做到每天降尘洒水，在保洁范围内产生的生活垃圾全部清除。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作业质量标准，作业时间，作业人员、作业范围安排好工作，不得甩段，保证作业质量和上岗作业人员数量。

3、乙方要严格按照《北京市城市环境卫生质量标准》、《北京市街巷环境卫生质量标准（试行）》、《生活垃圾收集运输管理规范》，以及《北京市环境卫生专业检查考评办法》中《北京市街乡（镇）管理范围环境卫生检查标准》、《清除非法张贴宣传品广告专业作业检查考核标准》、《网

格处理质量管理办法》等执行。遇特殊保障任务，必须服从甲方的工作时间安排。节假日期间必须保证清扫保洁正常作业。

4、乙方必须遵守国家、市、区的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对所招聘、雇用的人员加强日常管理和教育。由违反规定、操作流程等引发的一切安全生产事故、社会责任事故均由乙方负责承担责任并解决，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所招聘员工发生伤、残、亡，所发生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处理好善后事宜。由以上原因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须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赔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此支付的赔偿费用、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保全费等甲方支出的全部经济损失。

5、乙方招聘、雇佣人员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乙方保证招聘、雇佣人员证件手续完备齐全，必须签订劳动合同，并按照规定做好上述人员备案；乙方应遵循国家法律法规对所招聘、雇用人员的工资、保险费、劳保费和其他费用等给予保障，因劳动关系引发的待遇等相关问题由乙方全权负责。乙方与工人签订的用工劳务合同及人身意外保险手续应送甲方备案。以上人员如出现违法行为、意外伤害、安全生产伤亡事故、交通事故、因病死亡事故，及对第三方造成侵权或伤害，一切损失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6、乙方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所招聘的员工发生的相关用工待遇问题，由乙方负责。并由乙方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执行。

7、乙方应确保其员工遵纪守法、倡导文明，衣着整洁、标志明显。

8、乙方及乙方的工作人员要严格遵守甲方各项工作纪律和管理规定，服从甲方的督导、检查和工作安排。

9、乙方自行配备保洁工具及设备，及时检查维修作业车辆及设备、保持车体干净整洁，车况良好，严格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进行运营，一旦造成交通事故责任由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0、乙方必须按照甲乙双方确定的承包作业内容作业，清扫保洁作业必须达到质量标准要求。

11、遇有作业范围内的举报、投诉、媒体曝光、突击检查等，需乙方处理时，乙方应于2小时内及时处理解决。

12、乙方应接受甲方监督考核人员进行的各项监督、检查和考评。

13、为更好完成合同范围的清扫保洁工作，乙方可以向甲方提出合理化建议，得到甲方同意后配合甲方实施完成；

14、乙方的其他权利义务：

#### 五、扣款规定

1、在市、区检查中每扣1分，甲方将扣除乙方当月承包费用1000元，依此标准根据实际扣分情况按比例扣除相应承包费用。

2、乙方承包路段的作业质量在甲方定期检查考评、督导中发现背街小巷保洁不到位，地面保洁一处扣 0.2 分；

垃圾桶（站）周边脏乱，一处扣 0.2 分；卫生设备脏污一处扣 0.2 分；存在卫生死角，且无人负责处理，一处扣 0.3 分；绿地内有白色垃圾或有树挂，一处扣 0.2 分；以上情形如 2 小时之内回复并处理不扣分，如超出 2 小时处理回复的扣 0.1 分，未按时处理且不回复扣 0.3 分。根据扣分情况按第一条标准对应比例扣除承包费用。

3、社区、科室检查中发现问题在同一个点位连续出现三次及以上，甲方将扣除乙方当月承包费用1000元。

4、街道领导检查中发现问题在同一个点位连续出现2次及以上，甲方将扣除乙方当月承包费用1000元。

5、同一问题被市民“12345”或以其他方式举报2次且查证属实的，甲方将扣除乙方当月承包费用1000元。

6、因乙方责任造成新闻媒体曝光或群众投诉上访，造成社会不良影响的事件，进行加倍扣分，扣除乙方承包费用5000元/次，乙方须在规定的时限内解决，消除社会影响。出现问题达3次及以上且屡次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提前终止合同。

7、乙方承包期间因不按作业质量标准作业，不服从甲方指导、监督，经甲方提出后乙方仍未认真整改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承包协议。

## 六、违约责任

1. 乙方承包路段的作业质量在甲方及各级管理部门考核、检查中被扣分，甲方按合同中扣款规定对乙方进行扣罚。

2. 因乙方原因造成保洁人员工资拖欠、人员上访、堵门以及新闻媒体曝光负面新闻或群众投诉上访等造成社会不良影响的事件，乙方必须在规定的时限内解决，消除社会影响。出现问题且未在甲方要求期限内整改到位的，经甲乙双方协商无果，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甲方解除本合同的，乙方应自本合同解除之日起5日内，向甲方退还甲方已付但本合同未实际履行期间的承包费（如有），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七、本协议到期自动终止。协议履行期间，若有补充事宜，经双方协商后签署补充协议，补充协议视为原协议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因政策调整或不可抗力致使协议无法履行时，协议自然终止，双方无责，并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善后事宜。

九、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协议所产生的争议，应协商解决。如协商未果，任何一方可向丰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本合同中，双方的地址和电话可作为诉讼中人民法院向双方送达法律文书的地址和电话。

十、本承包协议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一份由上级主管部门备案，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  
五里店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人：



日期：2016年2月9日

乙方：北京环科路洁城市  
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人：



日期：2016年2月9日